中共周口师范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院纪发〔2023〕07号

★

### 关于开展“纪律教育月”活动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直属党支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的重要论述，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按照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和十一届省纪委三次全会工作部署，根据《关于在全省党员干部中开展“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专题纪律教育的工作方案》的部署要求，持续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学校决定在全校开展以“强化纪律刚性约束，时刻绷紧纪律之弦”为主题的纪律教育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认真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纪委监委关于全面加强纪律教育的要求，围绕党的“六大纪律”通过开展纪律教育系列活动，不断提高全体党员干部的纪律规矩意识，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各项工作在学校落地见效提供坚强政治纪律保障。

二、活动时间

2023年7月。

三、参与人员

学校全体党员干部。

四、活动形式

**（一）强化纪律学习。**各基层党委、直属党支部要突出纪律教育主题，组织全体党员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纪律建设、廉洁文化建设的重要论述，重点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内容，引导广大党员强化理论武装，坚定理想信念，提高纪律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勇于担当作为。（责任部门：各基层党委、直属党支部）

**（二）开展勤廉榜样巡礼。**各基层党委书记在所属基层党委（直属党支部）范围内开展一次勤廉榜样巡礼，挖掘勤廉在忠诚坚定、担当尽责、遵纪守法、清正廉洁等方面的典型事迹，以讲勤廉故事、事迹展播、专题报告、交流座谈等方式，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积极担当作为、自觉遵规守纪。（责任部门：各基层党委、直属党支部、纪委、宣传部）

**（四）参观纪律教育展。**组织参观纪委举办的纪律教育展板，使党员干部沉浸式接受廉政教育洗礼，不断增强党员干部纪律意识，提高拒腐防变能力。（责任部门：纪委、各基层党委、直属党支部）

**（五）组织知识竞赛。**组织开展纪律教育专题线上知识竞赛，引导全体党员干部加强对党章党规党纪的学习，达到“以赛促学、以学促廉”的目的。（责任部门：纪委、各基层党委、直属党支部）

**（六）纪律主题书画展。**书画类作品将面向全校师生征集，作品内容符合本次活动主题要求，含有纪律、廉洁元素；追求真善美，传递正能量，彰显中华美学精神。作品用铅笔在背面注明作者姓名、单位、作品名称、联系电话，**具体要求详见附件**。上报作品将由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选出的优秀作品将在美术学院展厅展出。

承办单位：美术学院（周口师范学院书画艺术研究中心）

收件地点：美术学院215室

收 件 人：张一威 15083157666

收件截止时间：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9月15日截稿，拒收逾期投稿作品。

五、活动要求

**（一）提高认识，高度重视。**开展“纪律教育月”活动是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抓手，是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重要举措。各基层党委、直属党支部要高度重视，将其作为抓基层党建、抓全面从严治党的一项重要工作抓紧抓实抓好，切实增强全体党员干部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

**（二）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基层党委、直属党支部书记要切实扛牢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部署、亲自协调、亲自推进，积极组织广大党员认真参加相关活动。

**（三）统筹谋划，确保实效。**要把“纪律教育月”活动与主题教育、与常态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相结合，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8月9日前，请将活动开展情况形成总结报告报校纪委，纸质版须经各基层党委（直属党支部）负责人签字盖章，电子版发送至校纪委jijian@zknu.edu.cn邮箱。

联系人：苏畅

电话：13608616566 67869

附件：周口师范学院纪律教育主题书画作品展征稿通知

中共周口师范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6月29日

|  |
| --- |
| 中共周口师范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29日印发 |

附件

周口师范学院纪律教育主题书画作品展

征稿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的重要论述，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按照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和十一届省纪委三次全会工作部署，根据《关于在全省党员干部中开展“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专题纪律教育的工作方案》的部署要求，持续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结合学校实际，在全校开展纪律教育主题书画展。

一、承办单位

美术学院（周口师范学院书画艺术研究中心）

二、活动主题

强化纪律刚性约束，时刻绷紧纪律之弦

三、投稿对象

学校全体师生均可投稿参展，自由报名，专业不限。

四、作品内容与要求

1.书法类包括毛笔和硬笔作品，其中硬笔作品规格为16K大小，毛笔作品规格为6尺整张或6尺对开，竖幅。

2.绘画类作品包括中国画、油画、版画、水彩画、水粉画、漆画、漫画、插画等。其中，中国画统一规格为四尺斗方。油画、版画、水彩画、水粉画、漆画等作品，尺寸高、宽均不超过80cm。漫画与插画为8K大小。

3.设计作品包括宣传招贴、数码艺术、纸艺等。电脑制作、手绘作品均可参加，尺寸为60cm×90cm，作品需装裱在KT板上。

4.内容含有纪律、廉洁元素，符合活动主题；追求真善美，传递正能量，彰显中华美学精神；提倡精品意识；因书写、绘画、设计内容或形式等而产生的任何纠纷，均由投稿作者本人负责。

五、投稿要求

1.每位作者限投作品1件；不符合活动内容与要求，不予受理；征稿期间不办理换稿、退稿等事宜；活动结束后作品退还。

2.作品须为原创，报送作品为成品原件，书法类作品不需装裱，绘画、设计类作品自行装裱。投稿时请递交投稿作品登记表（见附表）和汇总表。上报作品将由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选出的优秀作品将在美术学院展厅展出。

六、评审及待遇

1.本次展览不收取参展、评审费。由主办单位和资深专家及教授组成评委会进行评选。

2.比赛设一、二、三等奖及入选奖若干，获入选以上作品均可在周口师范学院美术馆展览。评审结果在中共周口师范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和美术学院网站公示。未获奖作品一个月内退还。

七、展览日期及地点

展览拟定于2023年10月中下旬在周口师范学院美术馆举行。

八、征稿日期与地址

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9月15日截稿，拒收逾投稿作品。

收件地点：美术学院215室

收 件 人：张一威 15083157666

九、其他

主办单位对参展作品有展览、研究、摄影、录像、出版及宣传权；凡送作品参评、参展作者，视为已确认并遵守本征稿通知的各项规定。

中共周口师范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美术学院（周口师范学院书画艺术研究中心） 2023年6月29日